**淮阴师范学院校史馆布展更换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受淮阴师范学院的委托，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校的校史馆布展更换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项目概况

淮阴师范学院校史馆布展更换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淮安市北京北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郊社区院内5楼503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0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U2023074

2、项目名称：淮阴师范学院校史馆布展更换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270,000.00）

5、项目简要说明：本项目为淮阴师范学院校史馆布展更换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含布展、以及方案设计和深化的全部内容等）、图文处理、施工(含拆除校史馆部分布展)、布展、验收及售后服务等。

6、质量要求：合格

7、勘查现场：本项目需要踏勘现场，勘查时间：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3日，2023年10月8日，时间为上午9：00-11：30， 联系人： 陈老师15298695250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加投标。

3、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9月23日至2023年10月7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淮安市北京北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郊社区院内5楼

3、方式：可线上购买标书或者现场至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购买磋商文件的经办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单位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未通过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联系人：查工 15298668381）

4、售价：200元/套（文件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淮安市北京北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郊社区院内5楼会议室

五、开启

1、时间：2023年10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淮安市北京北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郊社区院内5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1份，副本4份。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或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到磋商地点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不予接收。

4、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淮阴师范学院

地 址：淮安市淮阴区长江西路111号

联系方式：0517-83525709 /18252354001（杨老师）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北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郊社区5楼

联系方式：0517-831309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查笑

电　 话：15298668381

联系邮箱：269402193@qq.com

九、其他说明

1、本次采购项目无需磋商保证金。

2、成交人的项目经理是组织和完成工作的技术核心人员，项目经理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注册单位为投标人，须是该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和指导者，担负实质性工作。

注：成交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投标人与项目经理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

3、成交人应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开展布展设计及施工工作。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报送分组计划、人员安排表、施工详细方案及进度计划给招标人。

4、所提供检测、抽检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

5、在现场工作时，成交人应遵守政府有关安全法律法规，并对其人员的安全负责， 在作业现场，成交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并应保障招标人免于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诉讼、争执、索赔、罚款，任何事故和责任均由成交人承担。施工人员必须做好自身的安全防护，在施工时设置安全围护。

6、编制详细、科学、合理、可行的施工方案。

7、成交人必须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

8、当成交人发生下列行为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在项目实施时，成交人应严格按照进度计划实施，累计超过工期要求5 天（ 除不可抗力外）未完成；

（2）成交人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的；

9、项目一切保险和第三方责任险由成交人投保，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10、 成交人的员工及装备的保险由成交人自行投保，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11、为实施本合同工程采取的安全保通措施，其中应配备必要的安全负责人，需配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此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12、后续服务：项目服务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人员到现场，48小时内提出解决问题方法。

13、付款说明：工程全部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20%，2024年7月31日前支付经审计后审定价的97%，余款在2年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